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前言

本公司積極鼓勵員工創新、自主研發透過智慧財產權來創造公司價值與競爭力。為保護研發資源、維持創新能量、強化競爭優勢、提升企業獲利、達成營運目標、穩固領導地位、及確保永續經營，本公司持續推展智慧財產管理，維持公司及股東的最大價值與利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其智慧財產之取得、保護、維護與運用，採取避免侵權與保護權利之措施，同時強化員工對於機密不可外洩的觀念，對合作廠商皆簽訂保密契約，以維護公司權益。

(1) 專利管理

由研發單位進行技術開發，並不定期委由外部專利事務所，向國內外專利專責主管機關提出專利申請與維護，並依照各國專利局的規定，辦理維持有效的程序及繳納費用，以確保公司研發成果。此外，對「智慧財產權相關文件」建置「文件管理系統」，以妥善管理與運用公司智慧財產資產。

藉由不定期的專利教育訓練，並引入外部資源與新知，提高專利申請品質，並結合公司申請專利之獎勵制度，帶動公司產品技術的研發與創新，有效的進行正向的循環。

(2) 商標管理

商標可建立客戶對品牌的形象，鞏固市場優勢。本公司商標管理重點在保持各類產品之市場辨識度，力求確保商標對公司帶來之經濟效益得以充分發揮。

(3) 營業秘密管理

(一) 藉由機密資料之分類與標示，其中包括但不限於研發相關記錄文件、財務資料、人事資料、採購資料等，並採取適當合理的保密措施。

(二) 通過各式門禁管理、權限管控、保密協議、資訊設備管控等，以防止機密資料遭受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藉此確保技術及客戶信賴等內在競爭優勢。

(三) 本公司同仁入職前應簽署保密相關法律文件，並於受僱期間所知悉或持有之營業秘密，需採取必要措施維護以保持其機密性。除職務上或非經公司事前書面同意外，不得洩露、告知、交付或移轉予第三人、或對外發表、或為自己或第三人使用、利用該營業秘密。離職後，均不得直接或間接洩露該營業秘密。

執行情形

- (一) 每年至少一次於董事會向董事報告智慧財產權執行狀況，並針對董事之建議提出改善措施。(最近一次2024/11/07)
- (二) 公司依實際需要舉辦相關教育訓練或研習活動，向員工宣導相關法令。
- (三) 本公司持續致力智慧財產權管理計畫，截至113/9/30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研發專利成果如下：

類別	專利數量	專利分布國家					
		台灣	中國	日本	美國	歐盟	其他
已核發	164						
高頻連接器	82	21	10	4	46	1	0
光通訊產品	82	30	21	5	25	1	0
合計	164	51	31	9	71	2	0
申請中	71						
高頻連接器	34	6	5	1	16	0	6
光通訊產品	37	3	8	2	16	5	3
合計	71	9	13	3	32	5	9

類別	用途
高頻連接器	應用於毫米波的新型同軸連接器
	應用於 CATV 的新型免工具同軸連接器
	應用於 CATV 的新型快鎖型同軸連接器
光通訊產品	被動光網雙系統聚焦裝置: 運用機構設計結合光學模擬將 GPON 與 10G-PON 2 種系統的零件整合到一個 BOSA 組件中，使得該 BOSA 具備 2 個系統的功能，該結構採用一客製化焦距延長透鏡的加入用以延長雷射元件焦距長度的不足。
	OLT combine OTDR: 先前的技術是 OLT 與 OTDR 是分開的 2 個裝置，而本技術是將 2 個裝置合而為一。目的在節省電信商在 OTDR 的投資，同時有效的節省設備空間。